

证券代码：688739

证券简称：成大生物

公告编号：2021-009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1 月 3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新放街 1 号 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4
普通股股东人数	2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39,567,00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39,567,0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7.525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7.5259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1、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李宁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杨旭先生现场出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39,514,789	99.9782	52,211	0.0218	0	0.0000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 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辽宁恒信（沈阳）律师事务所

律师：邵凤、王岩崧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 日